

证券代码：601577

证券简称：长沙银行

编号：2025-025

优先股代码：360038

优先股简称：长银优1
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事务所”）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。天健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，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。天健事务所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，是首批具有 A+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。现任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天健事务所有合伙人 241 人，注册会计师 2,356 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。天健事务所 2023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34.83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0.99 亿元（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18.40 亿元）。2023 年为 675 家上市公司客户提供审计服务，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7.21 亿元，

审计服务行业主要涉及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金融业，房地产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建筑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住宿和餐饮业，卫生和社会工作，综合等。与本行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 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。截至 2024 年末，天健事务所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人民币 1 亿元以上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1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天健事务所在 2024 年华仪电气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，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。除此案件外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。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。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4 次和纪律处分 13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（项目合伙人）：魏五军，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同年在天健事务所执业，2017 年、2018 年曾为本行提供过审计服务，拟于 2025 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。魏五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，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周伶俐，2015 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，2017

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从 2022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。周伶俐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，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马忆，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4 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，从 2024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。

2. 诚信记录。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。天健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本行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。

4. 审计收费。本行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审计收费标准。2025 年财报审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282 万元（其中季报审核、半年报审阅、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3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2 万元），与上年持平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本行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评价，认为天健事务所满足为本行提供审计服

务的资质要求，拟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将该事项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行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天健事务所为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议案有效表决票 10 票，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